### **移民局2020年部门预算说明**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1、职能职责

（1）贯彻执行移民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方针政策，负责移民搬迁安置工作，综合协调处理移民搬迁安置中的遗留问题。

（2）负责移民后期发展扶持工作。

（3）承担水库综合管理的责任。

（4）负责移民工程、后续项目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。

（5）确保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稳定，加强贫困移民脱贫解困。

二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2020年年初预算数255万元，其中，经费拨款19万元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0年年初预算数255万元，其中（按功能分类说明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4万元，农林水支出108万元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3万元。

三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1. 基本支出：2020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9万元，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四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1、机关运行经费

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万元。

五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食宿费等支出。